

附件一

技專校院院所系科學位學程改名、整併規劃配套措施說明表

填寫說明：

- 一、所、系、科及其分組之調整，若涉及改名、整併等情事，請填寫本表（每案各填寫一張）。
- 二、「案名」填寫範例：（1）所系科改名：「○○系」改名「△△系」；（2）所系科整併：「○○系」與「△△系」合併為「◎◎系」。
- 三、「調整別」請填寫：改名、整併。

校名	
申請案名	
調整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改名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整併
現有學制班別	
本所系科 近三年異動情形	1. 本所系科設立之學年度：____學年度 2. 最近三學年度是否曾核定改名、整併過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，____學年度，原名稱：_____
申請理由	【請提出具體說明】
培育目標、 課程主軸	【改名、整併前】
	【改名、整併後】
校內審核 與行政程序說明	1. 是否已經校務會議決議通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（會議日期：_____），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2. 校內相關程序說明：（本停招申請案之提報經過何種校內行政程序、會議或審查過程，依先後順序簡要說明，並附註日期）
師生權益保障之 配套措施說明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研擬相關配套措施（含以舊系（所）名稱入學學生之學籍處理、學位證書登載、課程調整，及專業或國考證照考試資格之影響等） 配套措施說明：
	1. 是否已對停招所系科之教師、學生妥善溝通與宣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（日期：_____），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2. 佐證說明：（請說明所採取之溝通或宣導方式、辦理時間，與師生之反應……等）
	【其他補充說明】

填表人：

填表單位主管：

年 月 日